

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

简报

第 12 期
(总第 51 期)

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
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19 日

我市打响清理规范民生领域证明材料攻坚战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办事慢等痼疾，努力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市审改办将于近期印发《邢台市清理规范民生领域证明材料实施方案》，对民生领域证明材料进行集中清理规范，坚决砍掉民生领域各类奇葩证明和循环证明，进一步优化公共服务环境，方便基层群众办事。

清理规范工作以群众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各类不合法、不合理证明材料为清理对象，在市县乡村四级分级推进、同步展开，选取巨鹿县、桥东区作为试点县区，与市直相关部门同步开展清理工作。各单位通过开展自查自纠、征求群众意见等多种方式，梳理出本单位需开具和向其他单位开具的证明材料清单，市审改办汇总后按照“谁索取谁清理”的原则反馈至索取单位，由索取单

位提出保留或取消意见。经与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协调沟通，并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后，按照“应减必减”、“能减必减”（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通过个人有效证照证明的一律取消；能够采取申请人书面承诺解决的一律取消；通过部门之间信息共享的一律取消）的原则进行清理规范，制定《保留证明材料清单》和《取消证明材料清单》并明确取消证明材料后的办理方式，通过电台、报纸、网络等多种渠道向全社会进行公布。

证明材料清单发布之后，各级政府部门、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国有企业均不得要求群众提供清单以外的证明材料。市审改办将会同相关部门通过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开展明察暗访等方式对清理规范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清理规范活动取得实效，切实减轻群众办事负担，为方便群众办事提供便利条件。

（市编委办供稿）

巨鹿县搭建“审管桥梁”克服审管分离困境

巨鹿县行政审批局成立以来，将全县190项审批事项划转至审批局，由审批局集中办理，真正实现“一枚印章管审批”。为了解决审批事项划转后的监管难题，巨鹿县积极搭建“审管桥梁”，探索“审管分离”体制下审批与监管的有效衔接、同步加强的有效措施，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定期交流会商。该县定期召开行政审批局与监管部门对

接交流会，共同研讨、解决跨部门审批难题，加强部门间的协调沟通。例如，通过与县教育局座谈交流，明确了办学前教育机构设立、变更、终止审批等事项的责任分工，教育局负责向市教育局申请领取证照，行政审批局在县教育局的协助下完成独立现场勘查，解决了此项业务涉及证照和现勘不衔接、不畅通的难题。

二、理顺权责清单。着力理顺审批部门与监管部门的责任边界，审批局承担审批行为的法律责任，监管部门承担事中事后监管和相关服务责任，通过建立“监管目录清单和责任清单”，进一步理顺审批与监管关系。同时，严格执行权责清单，针对审批局在审批过程中或监管部门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责时所遇问题，通过函告方式相互沟通，实现审批部门与职能部门的密切配合。

三、实现信息共享。行政审批局在审批事项办结当日即将审批结果在审批局网站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示，确保审批信息及时推送给监管部门，各监管部门依据公示信息即可实时监督，实现审批监管信息无障碍交换，推进行政审批与市场监管的无缝衔接。

(巨鹿县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供稿)

桥西区行政审批局 创建“效率之窗” 打造服务“心”品牌

桥西区行政审批局食品经营许可证窗口以人民群众满意做为工作的根本出发点，以提高办事效率和用“心”服务水平为目

标，全力创建行政审批局“效率之窗”，打造服务“心”品牌。

一、提高窗口审批效率。进一步精简材料、压缩时限，实现“100·3”的目标，即：100%的许可件在准予决定后的3个工作日内办结。

二、建设服务绿色通道。为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开辟绿色审批通道，实行“服务前移、提前介入、全程跟踪、重点指导”的主动式“直通车”服务措施，着力打造“投资选择来桥西，事事处处无障碍”的服务品牌，为提升该区项目建设的竞争力出一份力。

三、创新数字办公模式。创新审批方式，把窗口服务从“线下”拓展到“线上”，推进办事难度从“多跑几趟”到“最多跑一趟”的转变，让企业和群众切实享受到“互联网+政务服务”带来的便利。

四、改善窗口服务态度。始终用真诚的态度、热情的话语、规范的言行对待每一位办事群众，彻底破解“程序繁、速度慢、办事难”的老问题，力求把每一项办件工作都做到群众的心坎里。

(桥西区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供稿)

抄报：省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

分送：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

市委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各专题组、功能组。

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7年5月19日印发